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Flat Glas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以下為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關於全資子公司南通福萊特投資建設6座日熔化量1200噸光伏組件玻璃項目的獨立意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阮洪良

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攀女士、華富蘭女士和吳幼娟女士。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 子公司南 投资

日熔化量 12 光伏组件玻璃项目的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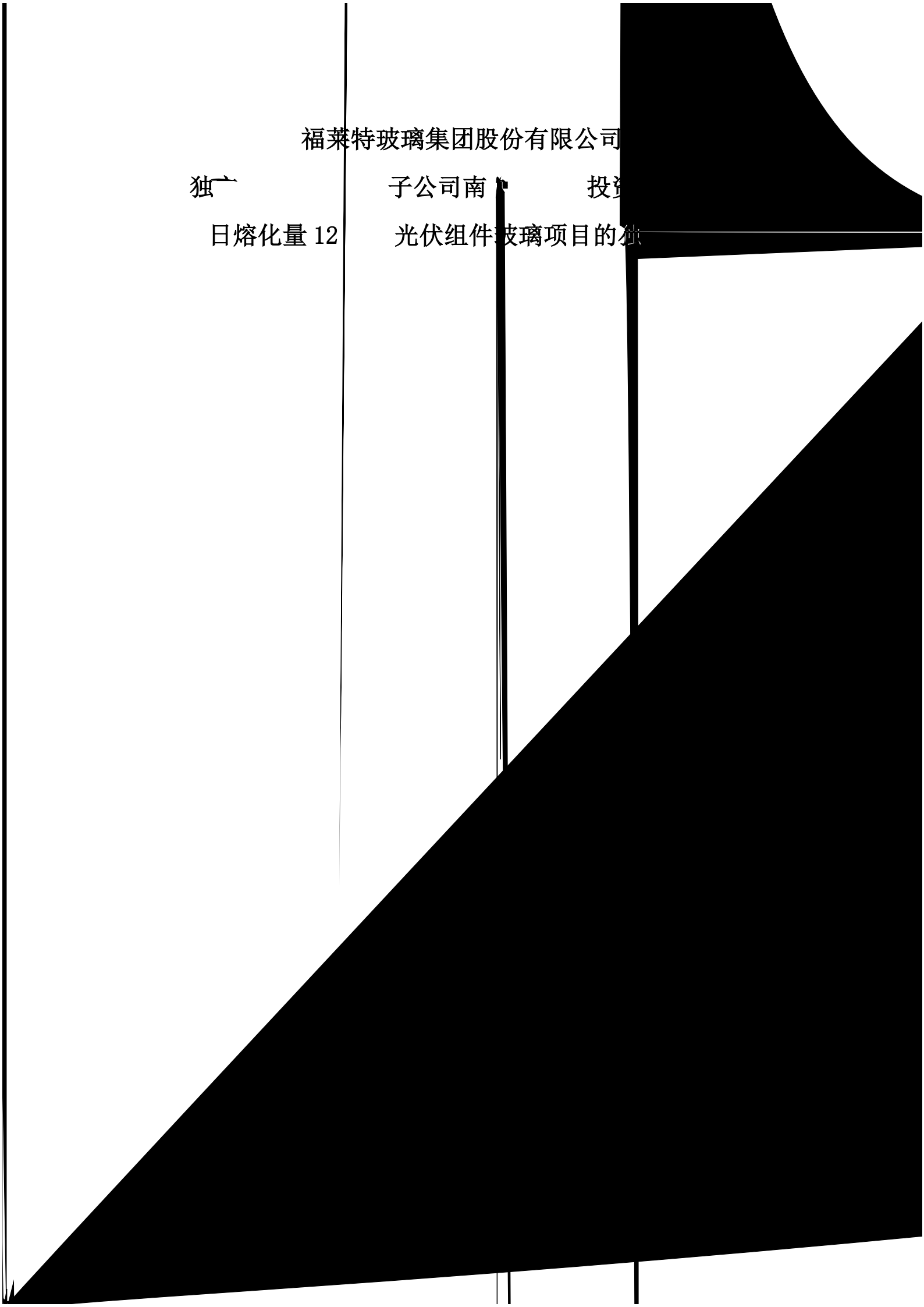

【[redacted]

公司南京福莱特[redacted]资[redacted]6座[redacted]

签字页】

独立董事：

徐[redacted]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子公司南通福莱特投资建设6座日产1200吨光伏组件玻璃项目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

吴幼娟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